

关于变更工银瑞信中国制造 2025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

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，以更科学、合理的业绩比较基准评价基金的业绩表现，根据《工银瑞信中国制造 2025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的相关规定，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，决定变更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，并修改基金合同相应条款。现将具体变更事项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

工银瑞信中国制造 2025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。目前基金合同约定的业绩比较基准为“80%×中证 700 指数收益率+20%×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收益率”。中证 700 指数样本股由中证 200 指数和中证 500 指数样本股组成，根据证监会行业的界定，中证 700 指数构成中包含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、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、专用设备制造业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通用设备制造业、铁路、船舶、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等，较好地反映了 A 股中国制造 2025 主题股票的总体趋势。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，该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，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，能够反映债券市场总体走势。

本基金为主题型股票基金，中证中游制造产业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，从中证 800 指数样本股中挑选规模大、具有中游制造产业特征的公司股票组成样本股，涵盖了电子机械及器材制造业、电子设备制造业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运输设备制造业、通用设备制造业和专用设备制造业等细分领域，与本基金主题契合度较高，较中证 700 指数收益率更好的反映了中国制造 2025 主题相关股票市场的总体趋势，对中国制造 2025 主题相关股票具有较强的代表性，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。

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，该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，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，能够反映债券市场总体走势；较上证国债指数更好的反映了债券市场的总体趋势，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。

基于此，本公司决定自 2018 年 6 月 6 日起将工银瑞信中国制造 2025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2386）的业绩比较基准由“80%×中证 700 指数收益率+20%×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收益率”变更为“80%×中证中游制造产业指数收益率+20%×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收益率”。

（二）基金合同相应条款的变更

将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“基金的投资”、第（五）款“业绩比较基准”，同时修改为：

章节	原表述	变更后表述
----	-----	-------

第十二部分、基金的投资	<p>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： 80%×中证 700 指数收益率+ 20%×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收益率。</p>	<p>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： <u>80%×中证中游制造产业指数收</u> <u>益率+20%×中债综合财富（总</u> <u>值）指数收益率。</u></p>
	<p>中证 700 指数样本股由中证 200 指数和中证 500 指数样本股组成，根据证监会行业的界定，中证 700 指数构成中包含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、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、专用设备制造业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通用设备制造业、铁路、船舶、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等，较好地反映了 A 股中国制造 2025 主题股票的总体趋势。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，该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，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，能够反映债券市场总体走势。本基金管</p>	<p><u>中证中游制造产业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，从中证 800 指数样本股中挑选规模大、具有中游制造产业特征的公司股票组成样本股，涵盖了电子机械及器材制造业、电子设备制造业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运输设备制造业、通用设备制造业和专用设备制造业等细分领域，与本基金主题契合度较高，较好的反映了 A 股中国制造 2025 主题股票的总体趋势。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，该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，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，能够反映债券市场总</u></p>

	<p>理人认为，该业绩比较基准目前能够忠实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。</p> <p>本基金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，股票投资比例为 80-95%，本基金对中证 700 指数和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分别赋予 80%和 20%的权重符合本基金的<u>投资特性。</u></p>	<p><u>体走势。本基金管理人认为，该业绩比较基准目前能够忠实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。</u></p> <p><u>本基金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，股票投资比例为 80-95%，本基金对中证中游制造产业指数和中债综合财富（总值）指数分别赋予 80%和 20%的权重符合本基金的<u>投资特性。</u></u></p>
--	--	---

上述变更事项对本基金投资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不利影响。本公司将在今后发布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中相应变更业绩比较基准。

注意事项：

- 1、本公告未尽事宜，敬请投资者参见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等相关的文件；
- 2、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相关详情：
 - (1) 本公司网站：www.icbccs.com.cn；
 - (2)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11-9999；
- 3、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六月六日